

**2023年度
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是湖南省生态环境厅的直属二级单位，其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有关环境保护和环境监测的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管理制度。

(二)参与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规划和方案的制定，并贯彻执行。

(三)按照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开展洞庭湖水环境质量监测、洞庭湖湿地生态系统地面定位监测、长江及重要支流水生生物监测、区域性生态环境预警监测等工作，以科学有效的监测数据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为社会公众提供服务。

(四)牵头全省水生生物监测技术拓展工作，组织开展各类环境监测机构的技术指导、人员培训，推进水生生物监测技术规范化。

(五)负责收集、整理、储存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数据、资料，建立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数据库和档案资料库。按生态环境信息发布有关规定，按时上报有关监测数据报告，并对洞庭湖生态环境质量进行综合分析，为生态环境保护与管理提供技术支持、技术监督和技术服务。

(六)开展国家和地方各类洞庭湖相关的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课题研究，参与分析方法开发与验证、监测技术的研究工作。

(七)完成省生态环境厅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科室设置

2023 年，中心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教育科（纪检监察室）、计划财务科、质量控制科、综合技术科、分析室（现场监测科）、生态监测科。

（二）决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2023 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构成仅为本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63.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	二、外交支出	33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	三、国防支出	34	-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
五、事业收入	5	-	五、教育支出	36	-
六、经营收入	6	-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
八、其他收入	8	2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9.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5.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35.1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83.6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15.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	结余分配	59	-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96.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64.94
	30			61	
总计	31	2,080.18	总计	62	2,080.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83.63	1,863.63	-	-	-	-	2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749.23	749.23	-	-	-	-	-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0.00	-	-	-	-	-	2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00	59.00	-	-	-	-	-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34.32	334.32	-	-	-	-	-
2110302	水体	500.00	500.00	-	-	-	-	-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00	95.00	-	-	-	-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00	56.00	-	-	-	-	-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08	70.08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415. 24	1, 027. 42	387. 82	-	-	-
2110101	行政运行	747. 34	747. 34	-	-	-	-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 39	-	12. 39	-	-	-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 00	59. 00	-	-	-	-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87. 18	-	87. 18	-	-	-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88. 25	-	288. 25	-	-	-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 00	95. 00	-	-	-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 00	56. 00	-	-	-	-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 08	70. 08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63.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	二、外交支出	34	-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	三、国防支出	35	-	-	-	-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	-	-	-
	5		五、教育支出	37	-	-	-	-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	-	-	-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	-	-	-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9.08	129.08	-	-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5.00	95.00	-	-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22.77	1,122.77	-	-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	-	-	-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	-	-	-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	-	-	-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	-	-	-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	-	-	-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	-	-	-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	-	-	-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	-	-	-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6.00	56.00	-	-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	-	-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	-	-	-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	-	-	-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	-	-	-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	-	-	-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	-	-	-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	-	-	-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3.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02.85	1,402.85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4.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34.83	634.83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4.0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		63				
总计	32	2,037.68	总计	64	2,037.68	2,037.68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402. 85	1, 027. 42	375. 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 08	129. 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 08	129. 0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 08	70. 08	-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 00	59. 00	-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 122. 77	747. 34	375. 4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47. 34	747. 34	
2110101	行政运行	747. 34	747. 34	-
21103	污染防治	87. 18	-	87. 18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87. 18	-	87. 18
21111	污染减排	288. 25	-	288. 25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88. 25	-	288. 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 00	95.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 00	95.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 00	95. 00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 00	56.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 00	56.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 00	56. 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6.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30101	基本工资	205.49	30201	办公费	2.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
30102	津贴补贴	9.42	30202	印刷费	1.1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
30103	奖金	-	30203	咨询费	-	310	资本性支出	-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93	30204	手续费	-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0107	绩效工资	361.40	30205	水费	1.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00	30206	电费	18.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	30207	邮电费	1.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00	30208	取暖费	-	31006	大型修缮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30209	物业管理费	9.1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	30211	差旅费	15.48	31008	物资储备	-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	31009	土地补偿	-
30114	医疗费	-	30213	维修（护）费	7.27	31010	安置补助	-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5	30214	租赁费	7.4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08	30215	会议费	-	31012	拆迁补偿	-
30301	离休费	-	30216	培训费	0.6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
30302	退休费	70.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0303	退职（役）费	-	30218	专用材料费	-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0304	抚恤金	-	30224	被装购置费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
30305	生活补助	-	30225	专用燃料费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0306	救济费	-	30226	劳务费	7.73	399	其他支出	-
30307	医疗费补助	-	30227	委托业务费	-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30308	助学金	-	30228	工会经费	23.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30309	奖励金	-	30229	福利费	6.52	39909	经常性赠与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	39999	其他支出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4			
人员经费合计		896.47	公用经费合计					130.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0	-	7.00	-	7.00	3.00	8.11	-	7.00	-	7.00	1.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2080.18万元。与2022年相比，增加661.80万元，增加46.66%，主要是由于中心实施《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生态质量监测能力建设（2022-2025年）》项目，项目资金增加较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883.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63.63万元，占98.94%；其他收入20万元，占1.0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415.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27.42万元，占72.60%；项目支出387.82万元，占27.4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037.68万元，较2022年增加708.14万元，增加53.26%，主要是由于中心实施《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生态质量监测能力建设（2022-2025年）》项目，项目资金增加较多。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402.85万元，较2022年增加250.44万元，增加21.73%，主要是由于中心实施《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生态质量监测能力建设（2022-2025年）》项目，项目资金增加较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02.8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12%，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50.44万元，增加21.73%，主要是由于中心实施《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生态质量监测能力建设

（2022-2025年）》项目，项目资金增加较多。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02.8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9.08万元，占9.20%；卫生健康支出95.00万元，占6.77%；节能环保支出1122.77万元，占80.03%；住房保障支出56.00万元，占4.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328.6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02.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28%。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9.00万元，支出决算为59.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8.30元，支出决算为70.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4.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追加了预算。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95.00万元，支出决算为9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601.94万元，支出决算为747.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年初预算不足，年中追加。

5、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上年结转87.18万元，支出决算为87.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

年初预算为 42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项目未完结，项目资金未全部支付。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5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27.4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96.4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7.2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 130.9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2.75%，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劳务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1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本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境）支出预算。本年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我单位厉行节约，减少一般性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 1.21 万元，减少 52.1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频次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7.00万元，支出决算为7.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3.00万元，减少了30.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管理，公务用车频次减少。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1万元，占13.6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7.00万元，占86.31%。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11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2个、来宾52人次，主要是质量监督检查、业务工作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7.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万元，主要是车辆保险费、油料费、高速通行费等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中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本中心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中心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0.9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6.89万元，比年初预算降低5%。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精神，压减了不必要的开支。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中心无会议费；开支培训费4.78万元（基本支出开支0.62万元，项目支出开支4.16万元），用于支付中心职工业务培训费用，培训人数20人次。

2023年度我中心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中心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1.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0.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1.3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为 231.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1.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中心共有车辆 3 辆，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 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十三、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心组织对 2023 年度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总体而言，我中心 2023 年部门整体支

出取得了较好的效果，达到了预期目标，详见第五部分《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

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10、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1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2024 年 5 月

2023 年度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省级专项资金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4〕1 号）文件精神，中心高度重视，对照文件要求及时开展 2023 年度绩效自评等相关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为湖南省生态环境厅直属二级机构，中心现有内设机构 7 个，包括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计划财务科、综合技术科、中心分析室、质量控制科、生态监测科。现有全额拨款事业编制数 49 个，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有在职职工 38 人，退休人员 23 人，劳务派遣人员 2 人。其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有关环境保护和环境监测的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管理制度。

（二）参与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规划和方案的制定，并贯彻执行。

（三）按照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开展洞庭湖水环境质量监测、洞庭湖湿地生态系统地面定位监测、长江及重要支流水生生物监测、区域性生态环境预警监测等工作，以科学有效的监测数据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为社会公众提供服务。

（四）牵头全省水生生物监测技术拓展工作，组织开展各类环境监测机构的技术指导、人员培训，推进水生生物监测技术规范化。

(五)负责收集、整理、储存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数据、资料，建立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数据库和档案资料库。按生态环境信息发布有关规定，按时上报有关监测数据报告，并对洞庭湖生态环境质量进行综合分析，为生态环境保护与管理提供技术支持、技术监督和技术服务。

(六)开展国家和地方各类洞庭湖相关的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课题研究，参与分析方法开发与验证、监测技术的研究工作。

(七)完成省生态环境厅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为 2037.68 万元，其中：上年预算结转 174.05 万元，年初预算 1154.56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714.07 万元，年中调减预算 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为 1402.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7.42 万元，项目支出 375.43 万元。部门整体总收支决算明细如下：

2023 年度预算资金及执行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经费类别	年初预算	上年结转	年中追加	年中调整	总预算资金	已执行预算	预算执行率
人员经费支出	682.40		214.07		896.47	896.47	100%
一般公用支出	137.84			-5.00	132.84	130.95	98.58%
项目经费	334.32	174.05	500.00		1008.37	375.43	37.23%
合计	1154.56	174.05	714.07	-5.00	2037.68	1402.85	68.85%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我中心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基本支出为 1027.42 万元，

总支出 1402.85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73.2%。其中人员经费 896.4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130.95 万元，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费及离退休人员福利等人员经费和办公费、印刷费、水电、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维费、其他交通费用、公务接待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中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334.32 万元，年中追加 5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74.05 万元，全年预算为 1008.37 万元。2023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为 375.4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37.2%。

结余产生的原因：①部分项目未能如期开展；②部分项目分期付款，暂未完成全部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 年度中心在工作中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工作组主要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履职效益等四个方面对 2023 年度工作成绩进行了综合分析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一）运行成本方面

严格贯彻实施中央、省关于过“紧日子”的重要决策部署，严控“三公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和人员编制，禁止违规新建楼堂馆所，切实降低管理运行成本，提升管理效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省编办核定中心事业人员编制 49 人。我中心实际在职在编人数 38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77.5%，情况良好。“三公”经费实际支出共计 8.11 万元，比预算 10 万元节约 1.89 万元，节约比例为 1.89%，控制情况良好；公用经费本年实际发生额为 130.95 万元，未超出年度预算数；2023 年无在建楼堂馆所。

（二）管理效率方面

1、预算管理：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额 2037.68 万元，实际支出 1402.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68%。

2、管理制度健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中心执行《湖南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财务管理制度》、《湖南省洞庭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内控制度》等系列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健全，执行有效。

3、资金使用合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合理安排预算收支；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费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除部分支出预算不足有调剂使用外，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预决算信息公开：真实准确编制部门预算和决算，按时上报基础数据资料。按规定时限和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以及绩效自评报告。各项应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及时、完整、真实的公开。

5、资产管理规范、完整：指定专人负责管理固定资产，并定期盘点，固定资产账实、账卡一致。

6、会计核算规范、报表编制完整：通过制度设计、执行和维护等内部控制措施，按照政府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核算。

（三）履职效能方面

作为从事环境监测一线工作的事业单位，中心始终把完成各项监测任务和开展洞庭湖的各种科研课题作为自身的本职工作。**一是扎实完成各项常规监测工作。**重点落实省厅安排的洞庭湖水生态环境质量专项监测等4项监测工作，按时完成与中国环科院合作的6个断面常规水质监测及岳阳市长江水生态环境保护研究等项目。今年，共完成监测任务27次，上报监测分析数据7500余个、质控数据约2400个，完成各类报告43份，中心业务工作稳步发展，监测基础进一步夯实筑牢。**二是保质保量完成质控管理相关工作。**全年开展监督检查10次，高度重视实验室危废处置工作；召开质量监督会商会议10次，重点研讨在实验室监督检查过程中不符合项、实验室安全、仪器设备故障等10余个问题；积极参加全省监测技术大比武，1人获得质量管理组“个人三等奖”；顺利通过浮游植物项目的扩项评审，精心组织监测人员开展持证上岗自考认定，按程序完成管理体系文件的修订工作。**三是坚持水环境质量会商制度，**每季度定期召集业务科室人员进行水环境质量分析研判，及时解决水华预警监测及总磷反演课题中存在的堵点、难点问题。**四是积极推进环保科研课题研究。**依托总磷反演科研课题对洞庭湖水体各影像进行提取，构建洞庭湖不同湖区总磷定量反演模型，同时研究以例行监测数据和水质自动站监测数据构建洞庭湖总磷反演模型的可行性，为总磷削减攻坚战提供数据支撑。持续完善城市驻点跟踪研究项目生态数据收集整理工作，定期编写驻点工作组月度总结及月度季度的水环境及水生态分析报告，支撑驻点组的中期评审考核工作。

（四）履职效益方面

1、统筹推进全省水生态监测

2023 年，在厅领导和省中心的支持下，中心水生生物监测工作从一湖走向全省，组织了覆盖全省 14 个市（州）中心的水生态监测能力大调研，摸清全省水生生物监测能力的家底；主动承办全省水生态监测技术培训；全面完成洞庭湖优化后的 34 个点位的水生生物监测工作；探索分子监测技术，稳步推进环境 DNA 科研课题；重点开展水生生物监测技术帮扶指导工作，落实水生生物样品集中分析；根据厅领导指示，还与省中心起草编制湖南省水生生物监测工作规程，全面加强全省水生生物监测管理。

2、推动标本馆升级改造完成

全年对野生动物标本馆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利用光电技术，使其成为展示洞庭湖流域生物多样性特色的综合馆，馆内共有鱼类、鸟类、哺乳类等野生动物标本 240 余种。一方面通过湿地造景、滩涂场景、水下生态场景等的融合，使标本灵动活泼、栩栩如生，一方面设置显微镜展台、鸟类声音互动、生物多样性查询等多种科普展示手段，使公众沉浸式体验生动有趣。

七、存在的问题

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及执行力有待进一步提高，维持预算的严肃性和权威性有待进一步加强。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有待进一步细化和加强。

2、绩效考核指标有待标准化。缺乏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预算绩效问责与激励制度还没完全建立，绩效评价对于优化、促进预算

管理的作用还没有得到充分体现。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

进一步探索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关注绩效管理理论与实践发展的新思路、新动向，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可比性、可信度。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有奖惩，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

（二）提高认识，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中心全体干职工要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意识，将绩效理念贯穿于预算编制与执行的全过程。对每个部门以及项目都分别制定相应的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落实到每一笔费用支出当中，科学合理地对财政支出进行管理。

（三）严格预算管理，增强预算控制意识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建议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时，结合上年度预决算收支情况和预算年度可以预计的收支情况进行科学、合理预算，尽可能保证预算年度内预算收支应编尽编。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掌握了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下一年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化管理、健全和完善项目支出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完善预算编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每个一级项目一张表）